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 2020【142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700,000 股，发行价格为 39.4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5,631,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6,770,905.69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出具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0】第 3-00018 号）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4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5,563.1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5,886.01
二、募集资金净额	79,677.09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5,191.96

本年度使用金额	50.09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1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80
其他-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514.86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006.35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924.73

注 1：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剩余募集资金金额合计为 13,924.73 万元，其中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0,000.00 万元，其他尚未使用的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理财专户中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924.73 万元。

注 2：本报告内如有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2020 年 8 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9 月，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公司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对相关募集资金账户重新签订了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2年9月，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公司及子公司华丰（江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8月4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1607001229200366686	-	已注销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536902000510505	-	已注销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377010100100982505	-	已注销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05020119000750202	-	已注销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05020119000750326	-	已注销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05020119000750601	-	已注销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	1607001229200399660	79.80	使用中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536902000510536	3,844.85	使用中
华丰（江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105020119000757686	-	已注销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理财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377899991013000247776	0.07	使用中

（四）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公司银行账号为1105020119000750326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用于承诺

募投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并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销户。

公司银行账号为 1607001229200366686 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用于承诺募投项目-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并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销户。

公司银行账号为 1105020119000750202 的募集资金专户对应的项目由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变更为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该事项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2021 年 9 月 6 日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

公司银行账号为 1105020119000750601 的募集资金账户对应的项目由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变更为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该事项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2022 年 9 月 13 日经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华丰（江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5020119000757686），并于 2022 年 10 月销户。

公司银行账号为 536902000510505、377010100100982505 的募集资金账户对应的“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2023 年 5 月 5 日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该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划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销户。

公司银行账号为 1105020119000750202 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用于承诺募投项目-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并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销户。本账户注销时因利息结算产生账户余额 2,172.82 元，已全部转入本项目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东关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607001229200399660）。

公司银行账号为 1105020119000757686 的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全部用于承诺募投项目-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并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销户。本账户注销时因利息结算产生账户余额 1,326.17 元，已全部转入子公司华丰（江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4 日		
计划进行 现金管理 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 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 日期
10,000.00	投资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的保本 类投资品种	2025 年 8 月 27 日	2026 年 8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27 日
14,000.00	投资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的保本 类投资品种	2026 年 4 月 9 日	2027 年 4 月 9 日	2026 年 4 月 9 日

2、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8 月 4 日							
委托 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 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 日期	截止 日期	归还 日期	尚未 归还 金额	预计 年化 收益 率	利息 金额
华丰 动力 股份 有限 公司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潍坊东关 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区间 累计型法人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专 户型 2025 年第 414 期 B 款（产品代码： 25ZH414B）	结构 性存 款	3,000.00	2025/ 11/28	2026/ 01/06	2026/ 01/06	-	0.92%	2.96
华丰	交通银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	结构	3,800.00	2025/	2026/	2026/	-	1.62%	5.23

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31 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代码：3225001872）	性存款		12/12	01/12	01/12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0 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322600016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6/01/09	2026/04/09	2026/04/09	-	1.90%	23.42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0 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代码：3226003445）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6/04/17	2026/7/16	2026/7/16	-	1.90%	46.85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除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外，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924.73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及募集资金理财专户中。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将“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投资总额调减 27,000.00 万元用于“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同意终止“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变更原因：非道路柴油发动机国家排放标准执行时间延迟，公司技术中心可满足当时的需求；“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建设更为紧迫，优先将募集资金用于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的该项目上；后续技术中心升级工作由企业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和战略规划另行组织开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1

日、2021 年 9 月 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对全资子公司华丰（江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增资，以实施“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变更原因：受行业需求短期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为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公司“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投入放缓，当时信息化建设暂时可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为更合理的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紧迫且能产生经济效益的“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后续信息化建设由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自行投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2022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二期工程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募投项目“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以下简称“新型轻量化项目”）二期工程，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管理，待支付的尾款后续将继续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支付。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变更原因：行业增长不及预期；通过工艺优化及现有产线的技术改造，产能大幅提升；新能源重卡销量持续快速增长，分流其他重卡的市场份额；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二期工程对公司业务规模、经营效益的提升作用有限，不符合公司长远规划及全体投资者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二期工程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

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8 月 4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0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242.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8,567.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4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57,942.49	30,942.49	30,942.49		28,325.66	-2,616.83	91.54	2023 年 2 月	2,704.71	不适用	否，已结项
偿还银行贷款	还贷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研发	是	8,001.00	108.95	108.95		108.95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终止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3,733.60	181.04	181.04		181.04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终止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	34,892.05	34,892.05	50.09	22,943.60	-11,948.45	65.76	已终止 不适用	8,662.17	不适用	已终止
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	3,675.00	3,675.00		3,682.81	不适用	100.21	2024 年 1 月	1,270.35	不适用	否，已结项
合计			79,677.09	79,799.53	79,799.53	50.09	65,242.05	-14,565.28	—	—	12,637.2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90,531,887.4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部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结项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5,147,313.44 元（含利息）。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项目成本支出，有效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 2、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公司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二期工程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募投项目“新型轻量化项目”二期工程，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管理，待支付的尾款后续将继续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支付。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13,924.73 万元（未经审计，含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及待支付尾款）。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本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

注 2：由于公司未承诺截至期末投入金额，此处填写为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 3：各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之间的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致。

注 4：“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的“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之间的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致。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项目已结项。

注 5：表中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的尾数差异为小数尾数四舍五入所致。

注 6：“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二期工程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尚未确定新的用途，因此上表中该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仍按二期工程终止前的金额 34,892.05 万元列示，公司不再按原承诺投资总额对该项目新增投入，待支付尾款后续将继续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支付；“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中不含该项目终止后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的资金金额。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8 月 4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①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②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区	34,892.05	34,892.05	50.09	22,943.60	65.76	已终止不适用	8,662.17	不适用	已终止	2021/8/20	2021/9/6
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华丰（江苏）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钟楼区	3,675.00	3,675.00	-	3,682.81	100.21	2024 年 1 月	1,270.35	不适用	否,已结项	2022/8/24	2022/9/13
新型轻量化项目二期工程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暂未确定新用途	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	—	—	—	—	—	—	—	—	—	—	—	—	2025/12/16	2026/1/6
合计					38,567.05	38,567.05	50.09	26,626.41	-	-	9,932.5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本年度实现的营业收入。

注 2：“轻量化高端新系列发动机缸体、缸盖智能制造项目”的“实际累计投入金额”与“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之间的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所致。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中的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项目已结项。

注 3：“新型轻量化发动机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二期工程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尚未确定新的用途，因此上表中该项目“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仍按二期工程终止前的金额 34,892.05 万元列示，公司不再按原承诺投资总额对该项目新增投入，待支付尾款后续将继续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支付；“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中不含该项目终止后继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的资金金额。